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镇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丹徒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镇江市丹徒区建设用地开发利用状况调查暨2024年度产业园用地调查评价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用地开发利用状况调查暨2024年度产业园用地调查评价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苏地源土地整理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2448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35.7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苏地源土地整理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1日

